濮阳县渠村分洪闸2017年

黄河防御大洪水夜间照明保障预案

为明确渠村分洪闸防汛照明器材供应调度责任，落实夜间照明保障措施，满足渠村分洪闸防御黄河洪水时夜间查险和工程抢护工作需要，结合渠村分洪闸的防汛任务和各级洪水处理方案要求，特制定本预案。

一、基本情况

渠村分洪闸管理处所辖工程，临黄大堤918m，闸前控制堤1750m，分洪闸一座，设计分洪流量10000m3/s。

渠村分洪闸管理处黄河防汛夜间照明任务，根据不同情况，分别由渠村分洪闸管理处、县直有关社会团体及渠村乡承担。

**（一）国家储备照明器材**

渠村分洪闸管理处承担黄河中常洪水以下查险、抢险的照明器材国家储备与保障任务，是黄河抗洪抢险应急和先期投入使用的重要来源，其储备的发电照明设备及器材如表1。

**国家常备防汛照明器材表 表1**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器材名称** | **单位** | **数量** | **责任人** |
| 1 | 发电机组 | Kw | 20 | 刘树普 |
| 2 | 探照灯 | 盏 | 10 | 晁雪臣 |
| 3 | 布电线 | m | 2360 | 王先豹 |

**（二）社会储备照明器材**

社会储备的防汛照明器材，主要包括网电设施、发电机组、油料及各种照明工具，弥补了国家常备防汛照明器材不足，是保证抗洪抢险查险需要的重要后备来源。国网濮阳县供电公司负责抗洪救灾等方面的供电需要和应急救援现场的临时供电，特别应落实大面积停电、县防指停电与抢险现场等电力的应急保障措施，重点做好渠村乡变电所至渠村分洪闸间2.5公里长双回路10kv高压线路的网电供应，汛期确保供电。社会团体储备器材具体情况见表2。

**社会团体储备防汛照明器材表**

**表2**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器材名称** | **单位** | **规格** | **数量** | **储备单位** |
| 1 | 高压双回路电路 | kv |  | 10 | 国网濮阳县供电公司 |
| 2 | 探照灯泡 | 只 | 1000w | 20 | 国网濮阳县供电公司 |
| 3 | 普通灯泡 | 只 | 300w | 200 | 国网濮阳县供电公司 |
| 4 | 碘钨灯 | 盏 |  | 60 | 国网濮阳县供电公司 |
| 5 | 碘钨灯管 | 只 |  | 60 | 国网濮阳县供电公司 |
| 6 | 防水灯 | 盏 |  | 300 | 国网濮阳县供电公司 |
| 7 | 电线杆 | 根 |  | 2 | 国网濮阳县供电公司 |
| 8 | 布电线 | m |  | 2000 | 国网濮阳县供电公司 |
| 9 | 电缆 | m |  | 2000 | 商务局 |
| 10 | 发电机 | 台 |  | 2 | 商务局 |
| 11 | 柴油 | t |  | 10 | 商务局 |
| 12 | 机油 | kg |  | 200 | 商务局 |
| 13 | 汽油 | t |  | 10 | 商务局 |

**（三）群众储备照明器材**

群众自备防汛照明器材，保障任务是重点做好黄河抗洪夜间查险照明，由渠村乡防指向有关村委下达储备任务，主要包括手电筒、应急灯等，具体任务见表3。

**群众自备防汛照明器材表**

**表3**

|  |  |  |  |  |  |
| --- | --- | --- | --- | --- | --- |
| **器材名称** | **数量** | **村庄** | **村责任人** | **乡责任人** | **备注** |
| 手电筒 | 150 | 王辛庄 | 支书 | 乡长 |  |
| 应急灯 | 50 |
| 手电筒 | 150 | 南湖 | 支书 |
| 应急灯 | 50 |
| 手电筒 | 150 | 刘寨村 | 支书 |
| 应急灯 | 50 |
| 手电筒 | 150 | 草坡 | 支书 |
| 应急灯 | 50 |
| 手电筒 | 150 | 巴寨 | 支书 |
| 应急灯 | 50 |

二、组织调度与保障措施

渠村分洪闸黄河防汛抢险夜间照明保障工作，实行行政首长负责制和分级、分部门负责制，贯彻“安全第一、常备不懈、预防为主、全力抢险”的防汛工作方针，按照“满足需要、先主后次、先近后远、先小后大”的调度原则，从“一切为了抗洪、一切服从抗洪、一切服务于抗洪”出发，根据不同情况，采取有效措施，保证抗洪工作顺利进行。

（一）渠村分洪闸管理处储存的发电照明设备及器材，由渠村分洪闸管理处黄河防汛办公室负责调度，财务科负责组织供应。

（二）社会团体储备的防汛照明器材，由县防指负责调度，县直部门和渠村乡政府储备的抢险照明设备，汛前落实存放地点，确定管理负责人、操作人员和抢险照明供应措施。国网濮阳县供电公司针对渠村分洪闸工程抢险实际，在汛期成立电力线路抢修队，储备一定数量的电力器材，在工程附近村庄变压器上预设紧急接电装置，确保电力供应。

（三）群众自备防汛照明器材，由县防指负责调度。渠村乡相关责任村要按照防守责任段、查险任务，安排好储备与供应措施，保证夜间照明到位。

（四）渠村分洪闸管理处汛前对所储备的国家常备各种发电照明设备及器材进行全面维修、保养和试运行，保证处于良好状态，并确保配套完整。同时要加强对防汛照明设备操作与管理人员的岗位培训，在照明设备使用期间实行“定人、定岗、定机”，并做到运行记录完备、齐全。

三、各级洪水夜间照明保障预案

**（一）花园口站发生4000m3/s以下洪水**

1.水情、工情预估

当花园口站发生4000 m3/s以下洪水时，洪峰演进到渠村分洪闸流量约为3600m3/s以下，此级洪水为中小洪水，一般不会对工程造成威胁。

2.保障措施

（1）国网濮阳县供电公司做好照明设施、设备及附属器材的准备、安装、调试工作。

（2）国网濮阳县供电公司做好渠村分洪闸的网电供应工作，保证交通桥、启闭机房及办公区的照明灯具运转正常。

**（二）花园口站发生4000～6000m3/s洪水**

1.水情、工情预估

当花园口站发生4000～6000 m3/s洪水时，洪峰演进到渠村分洪闸流量约为3600～5400 m3/s。此级洪水为中常洪水，前围堤偎水，可能出现不同程度的渗水。

2.保障措施

（1）国网濮阳县供电公司做好渠村分洪闸的网电供应工作，保证交通桥、启闭机房及办公区的照明灯具运转正常，并在前围堤布设70只防水灯。

（2）照明设备不足时，其设备的调用由县防指指挥，物资管理部门要做好渠村分洪闸的夜间抢险照明设备及各种燃油的供应。

（3）照明设备管理和操作人员要高度负责，发现问题及时解决，保证查险抢险照明需要。

**（三）花园口站发生6000～10000m3/s洪水**

1.水情、工情预估

当花园口站发生6000**～**10000m3/s洪水时，洪峰演进到渠村分洪闸流量约为5400**～**9000m3/s。此时，在高水位作用下，可能出现渗水、管涌等险情。

2.保障措施

（1）国网濮阳县供电公司做好渠村分洪闸的网电供应工作，保证交通桥、启闭机房及办公区的照明灯具运转正常，并在桥头两端安装4只探照灯，在临河、背河两侧，布设20只碘钨灯、70只防水灯。

（2）照明设备不足时，其设备的调用由县防指指挥，县商务局等防汛照明设备、料物管理部门要做好渠村分洪闸的夜间抢险照明及各种燃油供应。

（3）照明设备管理和操作人员要高度负责，发现问题及时解决，保证查险抢险照明需要。

**（四）花园口站发生10000 m3/s以上洪水**

1.水情、工情预估

当花园口站发生10000 m3/s以上洪水时，洪峰演进到渠村分洪闸流量约为9000-13700m3/s以上。此时，在高水位作用下，可能出现渗水、管涌、裂缝、漏洞、堤身滑动等险情。

2.保障措施

（1）国网濮阳县供电公司在工程周边架设1000m的临时线路。



（2）国网濮阳县供电公司除确保交通桥、启闭机房及办公区的现有照明灯具运转正常外，并负责在桥头两端安装4只探照灯，在前围堤布设24只碘钨灯、140只防水灯，工程周边布设100只防水灯。

（3）照明设备不足时，其设备的调用由县防指指挥，县商务局等防汛照明设备、物资管理部门要做好渠村分洪闸的夜间抢险照明及各种燃油的供应。

（4）照明设备管理和操作人员要高度负责，发现问题及时解决，保证查险抢险照明需要。

濮县政文〔2017〕96号濮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7年5月20日印发